

衛生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2年2月10日的情況)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香港對藥劑製品的規管及監控	2009年3月31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一俟最終確定衛生署督察巡查藥品製造商時所使用的清單，便向事務委員會提供經修訂的清單。	香港藥物監管制度檢討委員會建議衛生署採取分階段的方式，提升香港現行的"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發牌標準，務求達到世界衛生組織及"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所頒布的國際標準。衛生署正委聘顧問提供意見，並會按照顧問所提的意見修訂巡查清單，一俟備妥，即向事務委員會提交。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2. 院舍及日間中心長者基礎牙科外展服務先導計劃	2011年1月10日	<p>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於2011年4月推出先導計劃後提供下述資料</p> <hr/> <p>(a) 在先導計劃下提供服務的非政府機構一覽表；及</p> <p>(b) 按地區分項列出接受有關服務的安老院舍及老人日間護理中心數目。</p>	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提供書面回應。
3. 在衛生署開設新的首長級職位	2011年4月11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在設立藥物辦事處後，就落實香港藥物監管制度檢討委員會的建議的進展情況提供每季或每半年的報告。	<p>隨着助理署長(藥物)及一個總藥劑師的職位分別於2011年9月1日及14日開設，藥物辦公室於2011年9月1日正式成立，以推展香港藥物監管制度檢討委員會的建議。</p> <p>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就該等建議匯報進展情況。</p>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4. 醫管局就關節置換手術作出的改善	2011年6月13日	<p>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下述資料</p> <hr/> <p>(a) 香港佛教醫院和仁濟醫院的兩間關節置換中心分別作出的人手調配；</p> <p>(b) 九龍中聯網及九龍東聯網就關節置換手術的分別服務需求和服務量；及</p> <p>(c) 為成立香港佛教醫院和仁濟醫院兩間關節置換中心而作出的額外撥款，在各個成本項目(例如人手、設備、服務及設施)上的使用情況。</p>	政府當局就項目(a)及(b)的回應已於2011年11月4日隨立法會CB(2)235/11-12(01)號文件送交委員。
5. 在公營醫院進行醫院認證計劃的進展情況	2011年7月4日	<p>委員要求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提供下述資料</p> <hr/> <p>(a) 分項列出為了讓參與醫院認證先導計劃的5間公營醫院推行醫院認證而分配的額外撥款和人手；及</p>	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作出回應。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b) 於屯門醫院進行的機構評審工作有否發現有關醫護人手短缺的問題。	
6. 醫管局的醫護人手	2011年7月11日	<p>委員要求醫管局提供下述資料——</p> <p>(a) 醫管局醫護人員的編制，並按病房及專科分項列出照顧每名病人所需的人手及其平均工時，以及醫管局在作出醫護人手推算時所採用的方程式；</p> <p>(b) 醫管局護士在2011年4月至7月期間的流失率；</p> <p>(c) 於2011年10月醫管局護士最新的流失率；及</p> <p>(d) 香港醫務委員會執業資格試在過去數年的合格率。</p>	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作出回應。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7. 為有需要的病人提供財政援助以支付需自資購買的藥物費用	2011年11月14日	委員要求醫管局提供有關目前由非政府機構或社區慈善基金所經營的社區藥房為向有需要的病人提供財政援助以購買醫管局藥物名冊內的自費藥物而採用的藥物援助計劃的資料。	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作出回應。
8. 醫療保障計劃	2011年11月24日	<p>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下列事宜提供書面解釋及支持數據——</p> <p>(a) 鑒於提供公營醫療服務的固定成本偏高，推行有助促進醫療服務發展的醫保計劃可如何減輕公營醫療系統的負擔及減低公共醫療開支；</p> <p>(b) 將採取甚麼措施挽留公營醫療界別的人才，以便私營界別因醫保計劃的推行而增加的醫療服務需求，及因此引致的人手需求，不會導致公營界別人才流失，並因而影響公營醫療服務的質素；及</p> <p>(c) 公營界別在醫療系統中的角色及其優劣。</p>	政府當局已於為2012年2月13日會議議程第IV項擬備的文件中，提供有關的資料（立法會CB(2)960/11-12(01)號文件）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9. 公私營協作放射診斷造影先導計劃	2011年12月12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在先導計劃推行前及推行6個月後，癌症病人就放射診斷造影服務平均等候時間的數據。	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作出回應。
10. 監察私營醫院產科服務的收費政策	2011年12月12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私營醫院過去5至10年與其業務有關的財政資料。	政府當局的回應已於2012年2月10日立法會CB(2)1027/11-12(01)號文件送交委員。
11. 公營醫院醫療事故的處理	2012年1月9日	委員要求醫管局就每類嚴重醫療事故及重大風險事件自2004年實施醫療事故匯報系統後的趨勢提供資料。	政府當局會在適當時候作出回應。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2年2月10日